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9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出席本次会议的人数及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截止2022年8月31日，公司回购期限届满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91,957,239股，公司已于2022年9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191,957,239股，因此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3,600,689,988元变更为13,408,732,749元，总股本将从13,600,689,988股变更为13,408,732,749股，同时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改，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的《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

二、关于修订《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以下条款进行修订：

原条款：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。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，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。

修订后：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由 3-5 名董事组成。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，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

三、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鉴于近期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，选举虞国平、曹路、赵明川、刘为民、王智化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虞国平为召集人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0 日